



深圳市气象局办公室关于组织2023年度气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和考核认定工作的通知

信息来源：深圳市气象局 信息提供日期：2023-06-07 09:33 【字体：大 中 小】

根据有关要求，深圳市气象局将组织开展2023年度气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、考核认定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审条件

执行《广东省气象局人事处关于印发〈广东省气象部门气象专业工程系列职称评审条件〉〈广东省气象部门气象专业研究系列职称评审条件〉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。其中学历、资历条件如下（资历计算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30日）：

拟评 条件 学位	助理工程师	工程师	高级工程师
本科	1年见习期满考核合格 (认定)	助工满4年	工程师满5年
硕士	参加工作(认定)	助工满2年	工程师满5年
博士	/	参加工作(认定)	工程师满2年

二、申报程序

- 个人申报。请符合评审条件的人员向所在单位申报，并按要求填写有关表格，提供有关材料。
- 所在单位审核。所在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要求，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确认申报人员具备申报资格且申报材料真实、完整、规范，并出具审核及推荐意见。外单位委托气象部门评审职称，须按有关规定由申报人所在单位或所属人事部门出具委托函，且符合相应职称评审条件。请于6月12日前将申报材料、委托评审函、审核及推荐意见提交至深圳市气象局办公室（yaolei@weather.sz.gov.cn，联系电话：82511630）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- 资格审查。深圳市气象局办公室对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凡不符合要求者，不予上报。
- 单位推荐。深圳市气象局办公室组织开展推荐工作，采取个人答辩的方式对申报人员进行初评。
- 公示。深圳市气象局办公室将推荐人选的《评审表》《评审简表》《专业技术工作总结》等主要成果材料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对弄虚作假者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其申报资格。
- 统一报送。深圳市气象局办公室组织向广东省气象局统一报送申报材料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中、高级职称评审申报材料

1.电子版材料

- Word格式《评审表》（附件2），文件名：评审表-深圳市局-申报人姓名。
- Excel格式《简表》（附件3），文件名：简表-深圳市局-申报人姓名。

2.纸质材料

- 《评审表》一式2份。特别提醒：“学习培训经历”、“工作经历”必须填写；申报高级职称评审的，“团队工作情况”、“指导专业技术人员工作学习情况”必须填写。“承诺书”栏内需本人亲笔签字。《评审表》要求A4纸双面打印，骑缝装订，以便存档。
- 《简表》2份（原件），A4纸双面打印，不超过1页。
- 证明类材料：学历、学位证书，专业技术资格和聘任证书，专业岗位（资格）证书，兼职技术岗位证书，继续教育、岗位培训证明，年度考核优秀证明，工作表彰，人才培养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。
- 论文类材料：正式发表论文的复印件（不含待刊）。如有论著，提供1部代表论著。被SCI、SCIE收录的学术论文应提供相关权威机构的检索证明（《热带气象学报》英文版除外）。在装订成册的申报材料里面，正式发表或交流的论文总计不超过5篇（其他文章不装订入册，夹在一起放入材料袋，以供查验）。
- 科研课题类材料：科技奖励证书的复印件，正式立项的科研课题（项目）材料的复印件，成果应用证明。
- 业务项目类材料。
- 主笔完成的决策气象服务类材料、参加气象标准化建设情况。
- 其他业绩成果情况。
- 《个人技术工作总结》1份（篇幅2000字以内。按照《评审条件》并结合本人工作实际，重点阐述任现专业技术职务以来主要从事的业务技术工作。如属于再次申报的人员，总结需包含“上次申报未过后，取得新的业绩小结”。）

3.纸质材料装订要求

- 技术工作总结、证明类材料、科研课题类材料、业务项目类材料、论文类材料等合并装订为一本，装订顺序详见《申报材料装订说明》（附件6）。
- 如有决策气象服务类材料、气象标准化建设类材料，单独装订成册。
- 如有论著，提供代表作一本。
- 《评审表》《简表》单独提供，不装订入册。

（二）中级、初级考核认定申报材料



1.电子版材料

- (1) 《初次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申请表》（附件7）。
- (2) 《专业技术工作总结》。

2.纸质材料

- (1) 《初次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申请表》2份
- (2) 《专业技术工作总结》1份
- (3) 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复印件1份
- (4) 工作业绩成果的证明材料1份
- (5) 一寸彩色免冠近照1张

(三) 初级职称评审申报材料

1.电子版材料

- (1) 《初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》（附件8）。
- (2)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。

2.纸质材料

- (1) 《初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》2份
- (2) 《专业技术工作总结》1份
- (3) 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复印件1份
- (4) 工作业绩成果的证明材料1份
- (5) 一寸彩色免冠近照1张

四、其他事宜

(一) 岗位方向的选择。气象系列职称评审原则上不分专业类别。为了方便评审，申报人员应根据自身情况，选择填写适当的岗位方向。岗位方向分为天气预报、气候与气候变化、气象服务与应用气象、综合气象观测、气象信息技术、雷电防御等。

(二) 申报人需严格按照说明填写表格。对已通过但事后查实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，撤销资格并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- 1.广东省气象局人事处关于印发《广东省气象部门气象专业工程系列职称评审条件》《广东省气象部门气象专业研究系列职称评审条件》的通知
- 2.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
- 3.中高级评审简表
- 4.中高级评审简表（样表及填表说明）
- 5.期刊评价排序表
- 6.申报材料装订说明
- 7.初次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申请表
- 8.初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

深圳气象局办公室


2023年6月2日

附件下载

附件1-8.zip



[关于我们](#) - [版权保护](#) - [隐私声明](#) - [联系我们](#) - [网站地图](#)

备案序号：粤ICP备05017767号 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1126号 网站标识码4403000016

主办：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技术支持单位：深圳市大数据资源管理中心